

# 博时颐泽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开 放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颐泽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博时颐泽平衡养老（FOF）  
基金主代码 00764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8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博时颐泽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博时颐泽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19年9月5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9月5日

注：（1）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投资者应及时通过本基金销售网点、致电博时一线通 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bosera.com](http://www.bosera.com) 查询其申购、赎回申请的确认情况。

## 2 日常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博时颐泽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对投资者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三年的最短持有期限。即：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三年后的年度对应日（如不存在该对应日或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的，则延后至下一工作日）的前一日的期间。在最短持有期限内，基金份额不能赎回；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在其最短持有期限到期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含）起，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

本基金基金合同自 2019年8月28日起生效，本基金首个赎回起始日为 2022年8月29日（即认购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后的下一个工作日）。本基金开放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后，投资者申购的每份基金份额以其申购申请确认为最短持有期起始日，投资者可自该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含）起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请投资者关注持有份额的到期日。

本基金将自 2019年9月5日起开放日常申购、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本基金日常业务的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有关业务时除外。

## 3 日常申购业务

### 3.1 申购金额限制

首次申购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 10 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 10 元；详情请见当地销售机构公告。

各销售机构在不高于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自己的情况调整首次最低申购金额和追加单笔最低申购金额限制，具体以销售机构公布的为准。

###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申购费用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表：本基金申购费率

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 万 0.80%

100 万≤M<300 万 0.60%

300 万≤M<500 万 0.40%

M≥500 万 每笔 1000 元

###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和市场情况，调整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 4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 4.1 适用投资者范围

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发起资金提供方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 4.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的申购费率与普通申购业务的费率相同，见上文。

### 4.3 扣款日期和扣款金额

投资者须遵循各销售机构有关扣款日期的规定，定投金额每次不少于人民币 10 元（含 10 元）。

### 4.4 重要提示

1) 凡申请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基金账户。

2)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每月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投资者可以从 T+4 日起通过本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办理网点、致电本公司客服电话或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其每次申购申请的确认情况。申购份额将在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

## 5 基金销售机构

### 5.1 场外销售机构

#### 5.1.1 直销机构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机构（含直销中心及直销网上交易）。投资者如需办理直销网上交易，可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bosera.com](http://www.bosera.com) 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业务规则》办理相关开户、申购和赎回等业务。

#### 5.1.2 非直销机构

序号 代销渠道 是否开通申购 是否开通定投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 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 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 6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 7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 8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 9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是 否
- 10 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 是 是
- 11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 12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 13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 14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 15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 16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 17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是 否
- 18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 19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 20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 21 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是 是
- 22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 23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 24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 25 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是 是
- 26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 27 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 28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是 是
- 2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 3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 3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 3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 33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 34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 35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 36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 37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 38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 39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 40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 41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 42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 43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 44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 45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 46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 47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48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49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50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上述销售机构均受理投资者的开户、日常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本基金若增加、调整直销网点或代销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2)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 2019 年 7 月 22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的《博时颐泽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5 日